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江妤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1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N728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4007241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各類各區招生
簡章」連結網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10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40003897號
函辦理。

二、114學年度高中藝才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已於114年1月
3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
錄系統，網址：<https://art.sen.edu.tw/brief>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